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林宏儒

電話:06-2991111#8673

傳真: 06-2955811

電子信箱:rufus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人(一)字第10503023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(0302355A00\_ATTCH1.pdf、0302355A00\_ATTCH2.pdf、0302355A00\_ATTCH3.docx

• 0302355A00 ATTCH4.docx)

主旨: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5年3月22日公評字第105226 0122號令修正發布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成績考核

要點」,並自105年10月15日生效,請查照。

## 」 説明:

- 一、依據市府105年3月23日府人力字第10502956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:本局人事室 2016-03-250 2015-03-2